

舉報財務報告，內部控制或其他事項中可能存在的不當行爲的程序之摘錄 （「程序」）

亞太資源有限公司（「本公司」）及其附屬公司（「本集團」）致力於達到盡可能最高的公開、廉潔和問責標準，並有義務向全體董事和員工（包括全職或兼職員工、合約員工、臨時員工及借調員工）（「員工」），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者（包括但不限於顧問、代理人、承包商、商品及服務供應商、客戶、債權人和債務人）（「其他持份者」）提供舉報渠道和指導，用於舉報不正當行爲。

若有員工及其他持份者關注到於財務報告、內部監控、欺詐或其他事宜上可能存在的不正當行爲，我們鼓勵其儘快／在可行情況下致函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，並送交至以下特定地址。

每位舉報人（「舉報人」）必須在報告內提供不正當行爲的細節（包括有關事件、行爲、涉事人姓名、日期、地點和任何其他相關事宜信息）。

舉報人不一定需要披露個人的詳細資料（包括姓名、部門/業務單位、公司、聯繫電話、地址或電子郵件地址等），但歡迎自願提供有關資料以方便調查，這些細節將以最機密的方式保存。

特定地址： 香港
 灣仔
 告士打道 138 號
 聯合鹿島大廈
 23 樓 2304 室

（此乃本程序之摘錄，如果英文版本與中文版本之間存在任何不一致和歧義，以英文版本爲准。）